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2024年单位预
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是：（一）履行市政府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实施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法律法规和规章。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国家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和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国家制度、标准、规范，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市自然资源、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市政府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实施办法。负责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

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并监督实施。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承办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全市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市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全市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实施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建立生态修复重点项目库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组织实施耕地

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实施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市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技术支撑工作。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成果应用。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监督实施国家技术标准、规程规范。负责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三）开展自然资源对外合作，搭建自然资源对外交流、合作发展平台。

(十四) 负责对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行政执法情况进行指导并监督检查。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违法案件。组织实施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 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工作的组织实施。负责测绘地理信息市场和测绘地理信息资质的监督管理。负责测绘地理信息成果质量的管理应用。

(十六) 对县(市)自然资源管理部门进行直接领导。

(十七) 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十八) 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和草原局。

(十九)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 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要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市政府统一行使所有权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全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加大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单位机构设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设23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改革科（科技和对外合作科）、法规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国土空间规划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建设项目规划科、市政工程规划科、城市设计科、耕地保护监督科、地质勘查管理科、矿业权管理科、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科、执法局、行政审批科、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纠纷调解与信访科、计划财务审计科、人事科。

设4个派出机构：东安分局、西安分局、阳明分局、爱民分局。

第二部分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53.1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6.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32.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97.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732.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32.05
五、事业收入	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136.4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85.12	本年支出合计	3,785.1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785.12	支出总计	3,785.1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785.12	3,785.12	3,053.12	7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	市自然资源局	3,785.12	3,785.12	3,053.12	7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001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3,785.12	3,785.12	3,053.12	7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785.12	2,390.58	1,394.5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6.84	486.8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6.84	486.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56	283.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50	171.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8	31.7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82	97.8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82	97.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82	97.8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2.00	0.00	732.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2.00	0.00	732.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32.00	0.00	732.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32.06	1,669.52	662.54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332.06	1,669.52	662.54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604.03	1,604.03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90.00	0.00	290.00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68.03	65.49	302.5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40	136.4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40	136.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40	136.4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785.12	一、本年支出	3,785.1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53.1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6.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32.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97.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732.00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32.0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36.4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785.12	支出总计	3,785.1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53.12	2,390.58	2,063.27	327.30	662.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6.84	486.84	486.8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6.84	486.84	486.84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56	283.56	283.5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50	171.50	171.5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8	31.78	31.78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82	97.82	97.82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82	97.82	97.82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82	97.82	97.82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32.06	1,669.52	1,342.21	327.30	662.5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332.06	1,669.52	1,342.21	327.30	662.54
2200101	行政运行	1,604.03	1,604.03	1,276.72	327.3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0.00	0.00	0.00	0.00	5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90.00	0.00	0.00	0.00	29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0.00	0.00	0.00	0.00	2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68.03	65.49	65.49	0.00	302.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40	136.40	136.4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40	136.40	136.4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40	136.40	136.4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90.57	2,063.28	327.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7.90	1,777.9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95.48	595.48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595.48	595.4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98.06	498.06	0.00
3010201	津补贴	465.77	465.77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2.29	32.29	0.00
30103	奖金	183.18	183.18	0.00
3010301	奖金	114.42	114.42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68.76	68.7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50	171.5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78	31.7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74	93.74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93.25	93.25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49	0.4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	2.27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2.27	2.2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40	136.4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49	65.4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29	0.00	327.29
30201	办公费	7.00	0.00	7.00
30202	印刷费	2.00	0.00	2.00
30204	手续费	0.10	0.00	0.10
30205	水费	1.50	0.00	1.50
3020501	办公水费	1.50	0.00	1.50
30206	电费	6.80	0.00	6.80
3020601	办公电费	6.80	0.00	6.80
30207	邮电费	1.20	0.00	1.20
3020701	邮电费	0.20	0.00	0.2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00	0.00	1.00
30208	取暖费	38.71	0.00	38.71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38.71	0.00	38.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73	0.00	48.73
30211	差旅费	9.00	0.00	9.00
30213	维修（护）费	6.00	0.00	6.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5.00	0.00	5.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304	电梯维修费	1.00	0.00	1.00
30216	培训费	15.68	0.00	15.68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0.00	2.00
30226	劳务费	2.00	0.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24.97	0.00	24.97
30229	福利费	36.12	0.00	36.12
3022901	福利费	11.56	0.00	11.56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10.80	0.00	10.80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13.76	0.00	13.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12	0.00	121.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6	0.00	4.36
3029902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08	0.00	0.08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28	0.00	2.28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38	285.38	0.00
30301	离休费	24.79	24.79	0.00
3030101	离休工资	24.25	24.25	0.00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0.54	0.54	0.00
30302	退休费	258.78	258.78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14.49	214.49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44.29	44.29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1	1.81	0.00
3030701	离休人员医疗费	1.20	1.20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61	0.61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13	0.00	0.00	0.00	0.00	1.13
040001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13	0.00	0.00	0.00	0.00	1.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32.00	0.00	73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2.00	0.00	732.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2.00	0.00	732.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32.00	0.00	732.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62.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2.54
30201	办公费	76.70
30202	印刷费	6.00
30206	电费	11.00
3020601	办公电费	11.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18.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5.00
3021303	专用设备维修（护）费	2.00
3021304	电梯维修费	1.00
30214	租赁费	18.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00
30226	劳务费	1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4.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1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1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94.54	662.54	7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历史遗留矿山年度变更核查及环保督察验收销号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黑龙江省公安厅 黑自然资发[2023]37号 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历史遗留矿山原开发主体核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中共牡丹江市委 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报送《牡丹江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的报告	
非税收入补充办公经费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3年全局机构正常运转及业务工作开展保障工作。	
牡丹江市区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制定工作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34.68	0.00	34.68	0.00	0.00	0.00	0.00	0.00	为加快建立全国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完善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检测，促进自然资源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在更新基准地价的基础上，全面开展集体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基准地价制定工作。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本级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2023年耕地卫片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4年度日常国土变更调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2023年耕地卫片等工作。	
公务接待费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13	1.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简化礼仪、高效透明的原则，安排内部接待场所，执行工作餐价格标准，完成2022年督察及来访工作接待各项事宜。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以不动产登记为依托，充分利用国土调查、自然资源专项调查、国土空间规划、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等成果，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牡丹江市市区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工作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客观反映开发区节约集约用地情况，全面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现场核查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4年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现场核查工作，提升矿产资源监管效能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东北森林带（牡丹江市）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前期工作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20.00	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市政府对财政阅字[2022]246号《关于市自然资源局申请中央财政自然资源领域转移支付项目申报入库前期费用的建议》的批示，完成东北森林带（牡丹江市）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前期包括工程设计、工程勘测及前期咨询等一系列工作。	
车辆租赁服务项目（B）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执法业务用车，有效遏制自然资源违法行为。	
牡丹江市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58.20	0.00	58.20	0.00	0.00	0.00	0.00	0.00	为巩固“三区三线”划定结果，严守耕地红线，有效处置成果启用前形成的少量非耕地问题，区分不同情形，实行恢复整改和调整补划相结合的方式分类处置非耕地。	
2024年度牡丹江市区城市地价动态监测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29.90	0.00	29.90	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持城镇基准地价的现实性，充分发挥城镇基准地价在土地市场和土地资产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有效发挥价格杠杆对生态环境保护 and 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引导作用，开展市区城镇基准地价修订测算工作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牡丹江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49.33	0.00	49.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谋划市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布局，确定修复重点，2023年完成本市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初稿及编制、
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耕地资源质量年度更新工作和相关成果的编制
2024年度全天候卫片动态监测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土资源部正式下发《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规范（试行）》要求完成国土资源部下发的卫片进行执法检查，完成对下发的卫片资料对每个图斑进行现场测量，核实，确定违法图斑，对违法用地用矿进行查处。
专线租用费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9.81	19.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专线租用工作，保障全系统与省、市级各部门工作联接的畅通、高效，为全局2023年工作的开展做好信息化保障工作。
林权类不动产权籍调查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林权类不动产权籍调查项目工作，由登记机构采取办理一宗，更新一宗的方式，通过政府采购为申请人减轻办证负担。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建设项目节地评价工作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4.89	0.00	14.89	0.00	0.00	0.00	0.00	0.00	拟完成三个产业项目节地评价工作，需要编制建设项目节地评价报告，招标投标一个中介机构编制建设项目节地评价报告，聘请专家对建设项目进行评价论证。	
执法人员意外伤害保险（B）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执法一线42名工作人员意外伤害保险工作，保障一线工作人员人身安全及合法权益	
食堂就餐补助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日用餐及加班人员工作间餐后勤保障工作。	
执法托运费（B）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对违法盗采矿产资源和破坏耕地等行为所使用的钩机、铲车等等器械现场扣押运输用大型平板车租赁工作，有效协助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项目（C）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我市的2024年度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工作，从而为我市矿业权交易市场正常运行、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法律顾问服务费（C）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我局法律顾问聘请工作，充分履行解答法律咨询、审查或者修改合同、参与诉讼、谈判、协商、调解等日常法律工作，确保自然资源局作出的诉讼、听证、复议、会审、处罚、执行等重大决策于法有据。	
网络安全及政务云服务费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牡丹江市互联网+不动产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平台运维服务。	
执法鉴定费（B）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违法查处采矿产品鉴定工作，促进依法行政。	
2024年牡丹江市变更调查及耕地卫片市级复检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4年开展牡丹江市变更调查及耕地卫片市级复检工作。	
牡丹江市区2024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评估服务项目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完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评估服务项目工作，对牡丹江市拟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价格评估，为自然资源管理部门确定出让地块的出让底价提供参考依据。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牡丹江市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暨核实整改工作	牡丹江市自然资源局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2019年依据根据《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开展工作，工作成果已上报省厅。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3,785.1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785.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53.1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57.73万元，下降19.8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减少413.51万元，二是今年没有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支出减少169.94万元，三是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减少117.1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32.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33.11万元，下降42.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政府安排的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3,785.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2,390.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7.99万元，增长3.3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工资、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1,394.5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368.84万元，下降49.5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政府安排的项目支出减少。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27.30万元，比上年增加82.14万元，增长33.5%，主要原因是人员及资产增加，使机关运行成本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1149.9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2.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127.05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9787.4平方米。

2024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0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13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1.13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指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反映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二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反映自然资源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

三十、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三十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在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三十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三十三、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

三十四、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
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三十五、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等。

三十六、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

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三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三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四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反映单位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四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四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四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四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四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四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四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四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四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五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五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以及离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五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离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五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五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反映按

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慰问金、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等。

五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等。

五十六、政府性基金支出：是指用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五十七、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